

真理大學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

民國109年5月11日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真理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以提升其專業知能及競爭力，特訂定「真理大學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獎勵對象為本校學生在學期間考取專業證照，得申請獎勵。

第三條 本辦法所補助之專業證照獎勵分為三級：

一、 與學系職業類別呈高度相關性(A 級)

參加政府機構或專業職業類機構舉辦之國內外證照考試或檢定，取得通過之證明文件者，獎勵其報名費用 60%為原則，可申請獎勵金以壹仟伍佰元為上限。

二、 與學系職業類別呈中度相關性(B 級)

參加政府機構或專業職業類機構舉辦之國內外證照考試或檢定，取得通過之證明文件者，獎勵其報名費用 50%為原則，可申請獎勵金以壹仟元為上限。

三、 與學系職業類別呈一般相關性(C 級)

參加政府機構或專業職業類機構舉辦之國內外證照考試或檢定，取得通過之證明文件者，獎勵其報名費用 40%為原則，可申請獎勵金以伍佰元為上限。

四、 有關專業證照分級表由各系所每學年初依教與學發展中心公告時間，提報系所各項專業證照獎勵類(級)別，經教務會議審議核定後公告之。

第四條 申請時間及流程：

一、 申請期間為每年五月及十一月，實際申請期間依公告作業時程為準。

二、 五月份受理申請前一年度八月一日至當年度一月三十一日核發之證照獎勵，十一月份受理申請當年度二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核發之證照獎勵。

三、 在學學生應按照上述所規定時間前向各系(所)提出申請，各系(所)及學院於公告日期前完成審核及彙整，並將相關資料送教務處統一彙整辦理；畢業生則應於畢業離校前向各系(所)提出申請。

第五條 申請限制

一、 同一證照之獎勵以申請乙次為限，已獲校內其他相關獎勵者不得重複申請。入學前考取之證照及列為畢業門檻之證照，不適用本

辦法。

二、外語能力檢定之獎勵則依本校「真理大學通識教育獎學金外語檢定考試實行細則」辦理。

第六條 本辦法獎勵經費來源為「教育部補助之相關計畫項下經費支應」，實際補助金額依當年度預算做適當調整。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真理大學 專業證照獎勵補助資料表

申請人填寫					
姓名		系級		學號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年度畢業生 ※畢業生則應於畢業離校前向各系(所)提出申請。				
證照名稱	※同一證照之獎勵以申請乙次為限，已獲校內其他相關獎勵者不得重複申請。				
發照單位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				
證照編號					
證照生效日期					
報名費用	新台幣_____元				
相關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證照影本 (請於影本右上角註明系級、姓名、學號)				
申請人簽章					_____年 月 日
※本人確定該證照未獲校內其他相關獎勵者申請。					
系所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身分別確認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該證照已列入「真理大學專業證照分級表」。					
1.證照名稱：					
2.證照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證照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A級 <input type="checkbox"/> B級 <input type="checkbox"/> C級					
學系承辦人簽章		系(所)主任簽章		學院院長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與學發展中心複審					
核定證照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核定證照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A級 <input type="checkbox"/> B級 <input type="checkbox"/> C級					
教與學發展中心 承辦人簽章			教與學發展中心 主任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份證影本黏貼處(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正 面

反 面

學生證影本黏貼處(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正 面

反 面

存摺影本黏貼處(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正 面

※存摺帳號須與入學所提供帳號一致

報名費收據黏貼處(請以正本浮貼處)

證照影本黏貼處(影印內容務必清晰)